股票代碼:3045 股票代碼:4901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二段一七二之一號十三樓之一

電話:(二)六六三八六八八八

§目 錄§

		財務報表
項	且 頁	次 附 註 編 號
一 . 封 面	1	-
二、目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4 5	-
四資產負債表	6	-
五.損 益 表	7 8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9	-
七現金流量表	10 12	-
八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沿革及營業	13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17	<u>-</u>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31	三 屯
函關係人交易	32 38	大
兴質抵押資產	38	太
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8 39	丰
(A)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允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40	=
(土)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 42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42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42	三
齿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2 65	-
十重要查核說明	66 69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六所述,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餘額(除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外)計新台幣 3,923,271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3.28%,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投資收益淨額計新台幣 34,436 仟元,佔稅前淨利之 0.36%,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另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餘額(除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及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外)計新台幣 3,920,928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3.11%,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投資

損失淨額計新台幣 2.559 仟元, 佔稅前淨利之 0.03%, 暨財務報表附註二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 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第三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其投 資 損 益 淨 額 暨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 係 依 據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同 期 間 未 經 會 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而有所調整 時 , 對 於 第 一 段 所 述 財 務 報 表 可 能 有 所 調 整 之 影 響 外 , 第 一 段 所 述 財 務 報 表 在 所 有 重 大 方 面 係 依 照 證 券 發 行 人 財 務 報 告 編 製 準 則 及 一 般 公 認 會 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 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 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 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 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 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民 睯 楊 會計師 范 有 偼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十四 年 七 月 十九 日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六月	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	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	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	∃ = + ⊟
代 碼	資產	金額	%	金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三及十					2120	應付票據	\$ -	-	\$ 439	-
	八)	\$ 6,335,981	5	\$ 1,118,422	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263,802	1	1,431,526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9,377,477	8	13,811,119	1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1,051,997	1	1,017,182	1
1120	應收票據	4,436	-	436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八)	2,766,817	3	2,004,760	2
1140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附註二及五)	4,798,047	4	4,539,429	4	221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15,609,239	13	12,239,733	10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二及十八)	571,456	1	672,457	-	2260	預收款項	926,135	1	1,076,432	1
1160	其他應收款 - 非關係人	152,046	-	10,866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附註十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十八)	1,854,819	2	3,520,893	3		一、十二及十九)	2,404,661	2	6,659,769	5
1260	預付款項	410,233	-	406,487	-	2273	存入保證金	114,081	-	621,79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86.951	-	64,941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310.106		237,249	_
1291	質押定存單 (附註十八及十九)	145,000	-	1,360,0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446,838	21	25,288,883	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0.417	_	1.224	-		70257CFC # #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756,863	20	25,506,274	20		長期附息負債				
	With Miles	20,100,000		20,000,21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一及十八)	16,875,173	14	21,273,655	17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六)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九)	-		12,000,000	10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2,837,045	19	22,862,367	18	24XX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16,875,173	14	33,273,655	27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32,160	10	22,002,301	10	LIM	区别们应来良口们				
1420	長期投資合計	22,869,205	19	22,862,367	18		其他負債				
1120	区州区共口司	££,003,£03		22,002,301	10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138.984		49.995	
	固定資產(附註二、七、十八及十九)					2820	存入保證金	6.993	-	34,885	-
	成本					2880	其他	46,431	-	50,509	-
1501	土地	3,155,369	3	3,384,366	3	28XX	兵 心 其他負債合計	192,408		135,389	
1521	房屋及建築	1,881,921	3 1	2,027,668	3 1	LOAA	共心共使口引	132,400		133,369	
1521	厉崖及连采 電信設備	65.686.126	55	69.470.862	55	2XXX	負債合計	41,514,419	35	58,697,927	47
1561	电后放 桶 辦公設備	140,347	-	188,098	-	<i>λ</i> ΛΛΛ	共良口前	41,314,419		30,037,327	47
1611	班公政闸 租賃資產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四)				
1681	祖貝貝座 其他設備	1,276,190	1	1,276,190	1	0110	放来推益(附註—及「四) 普通股股本 - 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				
		1,118,837	1	1,091,298	1	3110					
15XY	成本小計 減:累積折舊	73,258,790	61	77,438,482	61		6,000,000 仟股;發行 - 九十四年				
15X9	鸠:系慎折舊	(<u>20,416,687</u>)	((<u>16,861,773</u>)	(13)		4,943,623 仟股,九十三年	40, 400, 007		47.044.047	00
1070	+ 	52,842,103	44	60,576,709	48	2422	4,734,495 仟股	49,436,227	41	47,344,947	3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491,008	6	2,948,117	3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3,498	-	148,92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9,333,111	<u>50</u>	63,524,826	<u>51</u>	3210	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	7,777,206	7	4,301,052	3
							保留盈餘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八)	10,094,073	8	10,281,683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504,731	7	6,839,31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01,631	2	-	-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77,492	9	11,223,670	9
1800	非營業用資產(附註二、九及十九)	2,411,179	2	2,421,988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260,067	-	262,33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38)	-	26,443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十及十九)	249,392	-	358,220	-	3510	庫藏股票	(<u>1,126,096</u>)	(1)	$(\underline{2,471,167})$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548,531	1	792,541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8,083,051	65	67,413,188	53
1880	其 他	75,049		100,88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544,218	3	3,935,965	3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9,597,470</u>	100	<u>\$ 126,111,115</u>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19,597,470</u>	100	<u>\$ 126,111,115</u>	100

後 附之 附註係 本財務 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上	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	半年度
代碼		金 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八)				
4400	電信服務收入	\$ 22,870,458	98	\$ 21,916,389	99
4800	其他收入	423,419	2	173,337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3,293,877	100	22,089,726	100
7000	ᄽᄽᅷᆉᄼᄱᆣ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十七及	0.004.000	40	0.000.001	41
	十八)	9,334,623	<u>40</u>	9,006,001	<u>41</u>
5910	營業毛利	13,959,254	60	13,083,725	<u>5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3,896,207	17	3,378,216	15
6200	管理費用	1,500,577	<u>6</u>	1,535,427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396,784	23	4,913,643	22
6900	營業利益	8,562,470	37	8,170,082	<u>37</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国果				
1161	益 - 淨額(附註二及				
	二 子	1,275,369	6	1,534,754	7
7170	違約金收入	84,481	-	80,203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八)	83,937	_	132,707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	03,337		132,707	1
7100	註二)	71,047	_	2,872	_
7110	利息收入	21,439	_	10,367	_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淨額	21,100		10,007	
10	(附註二)	4,721	_	367,400	2
7480	其 他	197,046	1	93,03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1,738,040	7	2,221,334	<u>10</u>

		九十四年上半	半年 度	九十三年上半	生年 度
代碼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七)	\$ 314,284	1	\$ 607,002	3
7520	買回公司債損失(附註				
	十八)	190,184	1	171,017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				
	註二)	184,469	1	22,025	-
7880	其 他	173,346	1	<u>167,303</u>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862,283	<u>4</u>	967,347	5
7900	稅前利益	9,438,227	40	9,424,069	42
0440			_		_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1,205,951	5	<u>1,141,794</u>	5
0000	4t. 14	0 0000070	0.5	0.000.075	07
9600	純 益	<u>\$ 8,232,276</u>	<u>35</u>	<u>\$ 8,282,275</u>	<u>37</u>
代碼		稅 前稅	後	稅 前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94</u> <u>\$</u>	1.69	<u>\$ 2.04</u> <u>\$</u>	1.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90</u>	1.66	<u>\$ 1.92</u> <u>\$</u>	1.68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	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 後
純 益	\$9,438,227	\$8,232,276	\$9,429,988	\$8,288,19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1.94</u>	<u>\$ 1.69</u>	<u>\$ 2.04</u>	<u>\$ 1.7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0</u>	<u>\$ 1.66</u>	<u>\$ 1.91</u>	<u>\$ 1.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股		本								
		債 券 換 股		資本 公積	保	留	盈	餘			
	普通股股本	權利證書		股票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合</u> 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883,886	\$ 279,670	\$ 49,163,556	\$ 7,258,873	\$ 6,839,315	\$ -	\$ 19,554,125	\$ 26,393,440	(\$ 1,631)	(\$ 1,841,417)	\$ 80,972,821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 現金 股東紅利 - 現金, 每股 2.47302 元	:	- - - -	- - - -	- - - -	1,665,416 - - - -	2,201,631 - - -	(1,665,416) (2,201,631) (63,936) (383,613) (12,126,821)	(63,936) (383,613) (12,126,821)	- - - -	- - - -	(63,936) (383,613) (12,126,821)
分配後餘額	48,883,886	279,670	49,163,556	7,258,873	8,504,731	2,201,631	3,112,708	13,819,070	(1,631)	(1,841,417)	68,398,451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	· · ·	8,232,276	8,232,276	-	-	8,232,276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552,341	(266,172)	286,169	518,333	-	-	-	-	-	-	804,502
外幣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	-	-	(7)	-	(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_	-	-	-	-	-	(67,492)	(67,492)	-	715,321	647,829
774							((110,021	017,020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9,436,227	<u>\$ 13,498</u>	<u>\$ 49,449,725</u>	<u>\$ 7,777,206</u>	<u>\$ 8,504,731</u>	<u>\$ 2,201,631</u>	<u>\$ 11,277,492</u>	<u>\$ 21,983,854</u>	(<u>\$ 1,638</u>)	(<u>\$ 1,126,096</u>)	<u>\$ 78,083,051</u>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998,258	\$ -	\$ 46,998,258	\$ 3,366,010	\$ 5,505,955	\$ 330,183	\$ 15,480,882	\$ 21,317,020	\$ 34,450	(\$ 2,524,972)	\$ 69,190,766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 現金 股東紅利 - 現金,每股 2.3758 元	- - - -	- - - -	- - - -	- - - -	1,333,360 - - - - -	(330,183)	(1,333,360) 330,183 (61,652) (369,913) (11,071,408)	(61,652) (369,913) (11,071,408)	- - - -	- - - -	(61,652) (369,913) (11,071,408)
分配後餘額	46,998,258	-	46,998,258	3,366,010	6,839,315	-	2,974,732	9,814,047	34,450	(2,524,972)	57,687,793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8,282,275	8,282,275	-	-	8,282,275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365,789	148,928	514,717	936,410	-	-	-	-	-	-	1,451,127
註銷庫藏股	(19,100)	-	(19,100)	(1,368)	-	-	(33,337)	(33,337)	-	53,805	-
外幣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8,007)		(8,007)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7,344,947</u>	<u>\$ 148,928</u>	<u>\$ 47,493,875</u>	<u>\$ 4,301,052</u>	<u>\$ 6,839,315</u>	<u>s -</u>	<u>\$ 11,223,670</u>	<u>\$ 18,062,985</u>	<u>S 26,443</u>	(<u>\$ 2,471,167</u>)	<u>\$ 67,413,1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上	十 半	四 年	年 度	九 上	十 半	三年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8,2	32,2	76	\$	8,2	82,27	75
調整項目						-	-	
自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取得現金股利		2,7	56,54	4 1		2,5	26,28	30
折 舊		2,2	70,79	95		2,3	44,10	0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淨								
額	(1,2	75,30	39)	(1,5	34,7	54)
呆 帳		2	98,22	29		3	62,60	36
攤 銷		2	60,6	11			92,60)2
買回公司債損失		1	90,18	34		1	71,0	17
遞延所得稅		1	36,09	93	(15,5	1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淨額		1	13,42	22			19,1	53
減損損失			82,0	23				-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64,43	35		2	19,99	92
退休金			5,09	92			5,89	98
長期投資已實現損失				-			10,59	9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38	33)			7,07	76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	(6	53,10	00)	(1	79,20	67)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89,28	30)			99,28	35
其他應收款 - 非關係人	(1	18,6	10)	(13,1	59)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3	08,2	76)	(3	68,5 7	71)
預付款項			35,42	27		2	47,0 5	50
其他流動資產	(14,02	21)	(9	51)
應付票據	(1,30	32)	(2,40	69)
應付帳款	(1	10,2	41)	(44,32	28)
應付所得稅	(8	59,80	01)			80,96	32
應付費用		4	09,1	70	(1	28,63	38)
其他應付款項		2	45,9	13		2	10,39	92
預收款項			71,30	9	(3	45,03	31)
其他流動負債			6,89	<u>90</u>	_	1	22,0	<u> 19</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	43,90	<u> 37</u>	_	12,1	68,68	<u>81</u>

	九 十 四 年上 半 年 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減少	\$ 2,532,165	\$ 3,733,888
購置固定資產	(1,368,586)	(2,707,98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147,100	25,410
長期投資增加	(813,725)	(211)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465,000	(1,350,000)
遞延費用淨減少	10,332	8,741
合併台灣精碩公司取得現金及約當		
現金	5,958	-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81)	(4,192)
其他資產減少	319	470
合併泰瑪投資公司取得現金	-	52,263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u>-</u> _	13,1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73,382	$(\underline{228,47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減少	(9.400.000)	(0.402.269)
である。 信還公司債	(8,400,000) (1,500,000)	(9,493,268)
買回公司債價款	(1,300,000) (1,126,071)	(1,274,780)
東国公司債債派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647,829	(1,274,7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8,979)	(1,924,479)
支付員工紅利	(10,535)	(1,924,479) $(10,346)$
其他	(10,333) (462)	(10,3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nderline{10,478,218})$	$(\overline{12,702,8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39,131	(762,6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96,850	1,881,0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335,981</u>	<u>\$ 1,118,42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281,351</u>	<u>\$ 437,220</u>
支付所得稅	<u>\$ 1,491,549</u>	<u>\$ 1,076,89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收被投資公司減資股款	<u>\$</u>	<u>\$ 2,365,974</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	<u>\$ 2,404,661</u>	<u>\$ 6,659,769</u>
(接次頁)		

	九 十 四 年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 權利證書	<u>\$ 719,300</u>	<u>\$ 1,348,300</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及融 資活動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 1,918,711	\$ 2,711,797
加:其他應付款增加數	$(\underline{550,125})$	(3,810)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1,368,586	\$ 2,707,987

取得子公司補充揭露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台灣精碩公司),其合併 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應收款項	\$	17,015
其他應收款		7,948
其他流動資產		35
固定資產		2,811
存出保證金		554
取得台灣精碩公司資產	<u>\$</u>	28,363
應付費用	\$	31,101
其他流動負債		265
長期負債		2,578
存入保證金		266
承擔台灣精碩公司負債	<u>\$</u>	34,210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泰瑪投資公司),其合併 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其他應收款 長期投資 取得泰瑪投資公司資產	\$ <u>\$</u>	403,702 5,135,028 5,538,730
應付費用	\$	127
其他應付款		3,861
其他流動負債		5,199
承擔泰瑪投資公司負債	<u>\$</u>	9,18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一公司沿革及營業</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本公司股票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九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又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經營行動電話業務。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經營 1800 兆赫頻段全區第一類電信事業特許執照,年限十五年,每年按行動電話服務收入之 2%支付特許費用。又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簡稱 3G)特許執照,特許執照有效期間為自核發日起至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725 人及 1,22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係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賣回政府債券。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按成本與市價總金額孰低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 備抵跌價損失;市價回升時,則於已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內予以 沖回。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 款項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回收可能性評估提列。

長期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貸記長期投資。原始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時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採直線法分八至二十年平均攤銷,並列為投資損益。若有證據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予以 遞延並俟實現時始認列。交易損益如屬因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則依其效益年限逐年認列。

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按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除投資當年度應貸記長期投資外,認列為當年度股利收入,但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之累積數若超過自投資後至發放股利之上年度期末止之損益累積數時,所收到屬於該超過部分之現金貸記長期投資。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價值,亦不認列投資收益。長期投資為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股票者,若有證據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投資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於購建期間支出款項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租賃資產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及租賃資產在租賃開始日之公平市價孰低入帳。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十至五十五年;電信設備,十至十五年;辦公設備,三至五年;租賃資產,二十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 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包括特許權及商標權,按取得成本入帳。特許權依特許執照有效期間攤提,商標權則依其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攤提。

遞延費用

主要係辦公室裝潢費及債券票券發行成本等,採直線法按三年至七年或合約期間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閒置資產

係未計劃使用之房地及設備,按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員工退休金

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分別按二十五年及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

應付公司債

附有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應依其約定賣回日列為流動或長期負債。約定贖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到期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則列為轉換

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費用,按債券發行期間攤銷。

當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相當於普通股面額部分轉列股本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公司債帳面金額超過普通股面額部分及應付利息補償金則轉列資本公積。

所得稅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 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 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 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 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 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 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庫藏股票

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依所支付之成本入帳。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 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按股權比例調減「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於簽約日因無本金移轉,僅作備忘記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合約利率與市場實際利率 所計得之應收或應付金額,作為被避險資產或負債有關之利息收入或 利息費用之調整。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收取或償付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依下列匯率換算:資產負債科目-期末匯率;損益科目-當期平均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歷史匯率。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持股比例認列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累積換算調整數」項下。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行動電話通信業務及加值業務之收入,係依約定費率按通話時間,扣除折扣後之淨額認列;預付卡收入則依用戶實際通話使用量認列。

專案促銷支出

專案促銷所支付之佣金及配合行動電話門號銷售所給付之手機補 貼款,按權責基礎於交易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帳列推銷費用項下。 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將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月三十日
附賣回政府債券	\$ 5,149,799	\$ 743,864
定期存款	719,708	52,000
銀行存款	452,597	306,793
庫存現金	10,872	11,925
週 轉 金	3,005	3,840
	<u>\$ 6,335,981</u>	<u>\$ 1,118,422</u>

四短期投資

九 十 四 年六月三十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9,277,177	\$ 13,080,819
100,300	630,000
_	100,300
<u>\$ 9,377,477</u>	<u>\$ 13,811,119</u>
<u>\$ 12,897,300</u>	<u>\$ 16,429,290</u>

市價之計算,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按六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開放型基金係按六月三十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五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 5,203,602	\$ 4,854,462
減:備抵呆帳	$(\underline{405,555})$	$(\underline{315,033})$
	<u>\$ 4,798,047</u>	\$ 4,539,429

六長期投資

	九十四	年六月	三十三目	日	九十三	三年 六月	三十	日
	'		持	股			持	股
	金	額	比 例	%	金	額	比 例	%
採權益法評價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11,6	10,652	92.3	2	\$ 11,9	81,978	92.3	32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4,1	29,069	9.8	7	6,9	59,461	9.7	16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1	74,053	84.8	5		-		-

	九 -	十四年六月	三十日	九 ·	十三年六月	三十日
			持 股			持 股
	金	額	比例%	金	額	比例%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	1,650,005	99.99	\$	1,112,303	99.99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1,001,560	99.99		1,480,090	99.99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556,271	99.99		554,113	99.99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406,531	99.99		424,152	99.9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308,904	99.99		281,600	99.99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u>-</u>	-		68,670	60.00
		22,837,04 <u>5</u>			22,862,367	
採成本法評價						
Bridge Mobile Pte Ltd.	_	32,160	12.50	_		-
合 計	\$	22,869,205		\$	22,862,367	

本公司對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公司)之持股雖未達 20%,但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本公司與台灣固網公 司因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之認列係採庫藏股票法。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及九十四年三月分別以每股 13.5243 元及 每股 14.6797 元取得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東信電訊公司)67%及 17.65%之股權,交易總價格分別為 2,451,654 仟元及 700,859 仟元。另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四月再以每股 14.6797 元取得東信電訊公司 0.2%之股權,累計持股比例為 84.85%。截至九十四年六月底止,原參與交易之法人股東依股份收購契約規定應負擔東信電訊公司有關語音單純轉售服務(ISR)業務爭議案件損失所預留之款項,因東信電訊公司與各家電信業者已就上述 ISR 業務爭議案件達成和解,故本公司以實際每股應負擔損失計算,將預留款項差額退還原參與交易之法人股東,並沖減東信電訊公司之長期投資成本計 97.897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十七日以每股 19.28 元向台信電店購買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精碩公司)普通股,交易總價款計 1,895仟元。同時為促進企業資源整合並提高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台灣精碩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台灣精碩公司為消滅公司。台灣精碩公司於九十年六月成立,主要從事帳單資料處理服務。該合併案以九十四年三月三十

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本公司概括承受台灣精碩公司全部之權利 義務。

假設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初即吸收合併台灣精碩公司,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几十二年上丰年度
營業收入	<u>\$ 22,307,827</u>
純 益	<u>\$ 8,281,214</u>
基本每股盈餘	<u>\$ 1.79</u>
稀釋每股盈餘	\$ 1.68

為促進企業資源整合以提高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決議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泰瑪投資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泰瑪投資公司為消滅公司。泰瑪投資公司於八十八年三月成立,主要從事一般投資事業。該合併案以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泰瑪投資公司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全部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損益,除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外,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其投資收益(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1,150,437	\$ 1,234,283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03,054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12,558)	16,708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51,011	23,00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qquad 21,095)$	(31,222)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3,186	40,746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2,382	1,427
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7)	-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769	(8,409)
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86,322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underline{28,110})$
	<u>\$ 1,275,369</u>	<u>\$ 1,534,754</u>

本公司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中,包含台灣固網公司之資產減損損失按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計 78,465 仟元。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規定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劃分為本公司、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其中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係以經營第二代行動電話業務為主,九十三年底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供營運使用之資產,加計本公司攤入之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商譽價值各為 6,262,769 仟元及 321,484 仟元,本公司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依下列關鍵假設計算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較,尚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一)預計營業收入之假設: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依用戶數、發受 話分鐘數及每分鐘貢獻度之變動情形預估。

△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未來年度之佣金、用戶維繫費用、客戶服務成本及帳務處理成本係依據預估之用戶數變動比例調整,其餘成本及費用項目係依據 九十四年度預算之成本及費用項目佔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三本公司針對評估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8.75%及 9.09%。

七固定資產 - 累積折舊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房屋及建築	\$ 177,829	\$ 158,078
電信設備	19,385,904	16,008,166
辦公設備	87,648	129,000
租賃資產	196,746	132,936
其他設備	<u>568,560</u>	433,593
	<u>\$ 20,416,687</u>	<u>\$ 16,861,773</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245,754 仟元及 2,310,228 仟元。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54,356 仟元及 31,614 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64%-3.24%及 3%-3.12%。

八無形資產

特許權係向交通部申請競標 3G 執照 C 之得標金,自取得執照日起按十三年又九個月攤銷。

九非營業用資產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2,436,920	\$ 2,672,940
3,010,499	1,336,268
5,447,419	4,009,208
$(\underline{1,112,270})$	$(\underline{}692,\underline{0}93)$
4,335,149	3,317,115
$(\underline{1,923,970})$	$(\underline{895,217})$
<u>\$ 2,411,179</u>	<u>\$ 2,421,988</u>
	月 三 十 日

本公司九十四年上半年度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依閒置之建築物鑑價結果提列減損損失計 82,023 仟元。

十遞延費用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裝潢工程	\$111,192	\$153,869
工程支出	63,780	78,680
電腦軟體成本	40,331	8,750
債券發行成本	30,660	57,145
其 他	3,429	59,776
	<u>\$249,392</u>	<u>\$358,220</u>

土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才	大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方	六月三十日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500,000	\$ -	\$ 1,500,000	\$ 1,500,000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15,000,000	-	15,000,000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	1,582,700	4,550,900	-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824,000	-	-	4,491,5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80,661	292,473	608,869	282,155
	\$ 2,404,661	\$ 16,875,173	\$ 6,659,769	\$ 21,273,655

回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二月一日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3,000,000 仟元,面額1,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年利率為5.31%。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償還1,500,000 仟元,每年付息一次,其中1,500,000 仟元於九十四年二月間陸續到期,本公司業已全數清償。

依發行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年底流動 比率應維持 100%以上,負債佔股東權益比率應維持 100%以下,九 十年度起長期償債能力〔(稅後淨利+折舊費用+攤提+利息支出) /(當期應償還中長期借款+利息支出)〕應維持 150%以上。

二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15,000,000 仟元,面額 5,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及日期不同分為甲類 A至 L券,乙類 A至 L券,丙類 A至 M券,丁類 A至 M券,發行期間甲類及乙類為五年,丙類及丁類為七年,年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如下:

		發	行	總	額	年	利	率	還	本	付	息	方	붗
甲	類	\$	2,5	500,0	00	2.6%			自發	行日記	起屆滿	第四年	丰及第	五年
									煎	各償i	瞏 1,25	0,000	仟元 ,	每年
									付	息一次	欠。			
Z	類		2,5	500,0	00	5.21%	6 - LIBO	OR	於發	行期	間屆滿	時一次	欠償還	,每
									#	年付息	急一次。	0		
丙	類		5,0	0,000	00	2.8%			自發	行日為	起屆滿	第六年	干及第	七年
									恴	各償i	還 2,50	0,000	仟元,	每年
									付	息一次	欠。			
丁	類		5,0	00,00	<u>00</u>	5.75%	6 - LIBO	OR	於發	行期	間屆滿	時一次	欠償還	,每
									半	年付馬	急一次。	0		
		\$	15,0	00,00	00									

三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五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0,000,000 仟元,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辦法規定轉換為普通股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以現金償付。轉換價格應按規定公式調整,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起轉換價格為每股 24.3 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已有 6,232,6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換發為普通股股票 200,585 仟股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350 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普通股一股);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轉換公司債 2,184,700 仟元辦理註銷。

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權利證書或按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權利證書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三年之日,可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 113.30%,隱含年收益率為 4.25%),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債券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 124.62%,隱含年收益率為 4.5%)於到期日以現金贖回。

四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八月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6,000,000 仟元,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辦法規定轉換為

普通股,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以現金償付。轉換價格應按規定公式調整,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起轉換價格為每股 25.7 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已有 4,678,5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換發普通股股票 179,699 仟股;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轉換公司債 497,500 仟元辦理註銷。

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含)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又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三年之日,可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 109.59%,隱含年收益率為 3.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債券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 117.63%,隱含年收益率為 3.3%)於到期日以現金贖回。

前述公司債除轉換公司債外,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五年度		\$ 2,75	0,000
九十六年度		3,75	0,000
九十七年度		2,50	0,000
九十八年度		7,50	0,000
		\$ 16,50	0,000

生長期借款

九十四年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六月三十日擔保借款\$ 12,000,000

擔保借款係銀行擔保借款,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年利率為 1.9567%,利息按月支付,於九十九年九月一日到期。自九十五年三月 一日起,該融資額度每半年為一期,逐期減少 10%。本公司已於九十 四年第二季全數提前清償完畢。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保管,並以該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運用生息。

本公司退休基金之變動如下:

	几十四年上丰年度	几十二年上丰年度
期初餘額	\$110,857	\$ 93,746
本期提撥	<u>11,794</u>	6,464
期末餘額	<u>\$122,651</u>	<u>\$100,210</u>

「勞工退休金條例」將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 撥退休辦法。屆時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 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 月工資百分之六。

齿股東權益

一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 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並規定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之資本公積轉增資 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且每次轉增資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二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屆年度決算所得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特別股股息及紅利。
- 2. 董監事酬勞以百分之零點三為上限。
- 3.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紅利。
- 4.餘依股東會之決議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並於決議年度入帳。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 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分配之股東可扣抵 稅額。

本公司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665,416	\$ 1,333,360		
提列(迴轉)特別盈				
餘公積	2,201,631	(330,183)		
董監事酬勞	63,936	61,652		
員工紅利 - 現金	383,613	369,913		
股東紅利 - 現金	12,126,821	11,071,408	\$2.47302	\$ 2.3758
	<u>\$16,441,417</u>	<u>\$12,506,150</u>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九十三年度除息基準日為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三)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初	〕股 數	本	期增	曾加	本	期 減	少	期末	:股	數
	四年上 股份予		_	6	5,368			-		25,39	93	3	9,97	' 5
轉讓子公	三年上 股份予 司持有 自長期	員工 母公司	引股	8	6,739			-		1,91	10	8	34,82	9
	面 及新 i藏股票	汉只干	サンコ		4,575			-			_		4,57	' 5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辦理減資註銷於九十年度買回之本公司股份1,910仟股,致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減少計53,805仟元。又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將庫藏股25,393仟股,分別以每股25.65元及25.54元轉讓予員工,致保留盈餘減少67,492仟元。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一帳載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2,359,547	\$ 2,356,007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 內投資收益	(318,650)	(392,818)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				
得	\$ 46,366	(\$ 37,998)		
其 他	5,789	6,669		
暫時性差異	(72,955)	73,084		
免稅所得	(991,221)	(904,7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款	349,005	285,242		
投資抵減	$(\underline{}319,467)$	$(\underline{368,279})$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u>\$ 1,058,414</u>	<u>\$ 1,017,182</u>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所得稅係減除預付所得稅 6,417 仟元。

二本公司符合八十八年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規定之重要投資事業,並經財政部核准,就提供行動電話服務之所得,可享五年免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其各次增資擴展計畫及免稅期間如下:

增 資 擴 展 計 畫 免 稅 期 間 自八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 九十年至九十四年 一日止投資之交換機及基地台等相關電信設 備 自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至九十年九月三十日止投 九十一年至九十五年 資之交換機及基地台等相關電信設備

三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1,058,414	\$ 1,017,182
遞延所得稅	136,093	127,61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444	$(\underline{}3,007)$
所得稅費用	<u>\$ 1,205,951</u>	<u>\$ 1,141,794</u>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九十三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呆帳損失	\$ 668,856	\$ 793,945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438,286	213,316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93,161	222,755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退休金	\$ 16,272	\$ 12,499
其 他	<u>59,395</u>	<u>56,211</u>
	1,275,970	1,298,726
減:備抵評價金額	$(\underline{}640,488)$	$(\underline{441,244})$
	<u>\$ 635,482</u>	<u>\$ 857,482</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 動	\$ 86,951	\$ 64,941
- 非流動	548,531	792,541
	<u>\$ 635,482</u>	<u>\$ 857,482</u>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六月三十日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582,856$$
 $$1,771,037$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九十三年度預計及九十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分別為 13.25%及 13.88%。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三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六本公司截至八十八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八十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結果尚有疑義,並已於九十四年七月申請復查。

去每股盈餘

 金額
 分子
 分別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稅
 後
 (仟股)
 稅前
 稅
 稅
 後

<u>九十四年上半年度</u>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

減:本公司買回庫藏股

4,934,332 (57,245)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仟股)	稅 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9,438,	227	\$	8,232,	276	4,877,087	<u>\$1.94</u>	<u>\$1.69</u>
加: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 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4.5%) -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43,	307		32,	480	69,979		
(3.3%)		21,	128		15,	<u>846</u>	47,06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u>	9,502,	<u>662</u>	<u>\$</u>	8,280,	<u>602</u>	4,994,132	<u>\$1.90</u>	<u>\$1.66</u>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									
通股							4,712,987		
減:本公司買回庫藏股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							(84,829)		
庫藏股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4,575)		
期純益 加: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 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	\$	9,424,	069	\$	8,282,	275	4,623,583	<u>\$2.04</u>	<u>\$1.79</u>
影響 -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4.5%) -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129,	648		97,	235	210,763		
(3.3%)	_	90,	<u>344</u>		67,	<u>758</u>	200,739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9,644,	<u>061</u>	<u>\$</u>	8,447,	<u> 268</u>	5,035,085	<u>\$1.92</u>	<u>\$1.68</u>

セ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費用者	合 計	成 本 者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90,015	\$ 603,513	\$ 793,528	\$ 154,630	\$ 455,994	\$ 610,624
職工保險費用	14,705	32,435	47,140	8,416	18,101	26,517
退休金費用	5,265	11,984	17,249	2,512	10,922	13,434
其他用人費用	14,829	34,382	49,211	10,110	38,168	48,278
小 計	224,814	682,314	907,128	175,668	523,185	698,853
折舊費用	2,123,781	121,973	2,245,754	2,186,614	123,614	2,310,228
攤銷費用	195,383	47,527	242,910	5,521	52,158	57,679
	\$2,543,978	<u>\$ 851,814</u>	\$3,395,792	\$2,367,803	\$ 698,957	\$3,066,760

太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係 人 名 稱 與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泛亞電信) 子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東信電訊) 子公司(自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起)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台信電店) 子公司 子公司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灣店訊工商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台灣店訊黃頁) 起,因與台灣客服合併更名為台灣 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 孫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 孫公司 公司 TT & T Holdings Co. Ltd. 孫公司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 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運科技) 關係企業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 實質關係人 證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 實質關係人 產險) 富邦直效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九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子公司(自九十三年十二月起解散清

(接次頁)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算中)

係 人 名 與 本 公 司 The Tele-World Shop Pte Ltd. 具控制權之間接被投資公司(自九十 三年四月起解散清算中)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店)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與 台信電店合併而消滅) 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因與 精碩) 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孫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因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 客服) 與台灣店訊黃頁合併而消滅) 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因與 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Supreme-Tech (Aust) Pty Ltd.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解散) 台灣易吉網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至九十三年三月十日止) 關係企業(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華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合併而消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九十四	9年上	半年度	九	十三年上	半年度
			佔營業			佔營業
	金	額	收入%	金	額	收入%
台灣固網	\$1,124	1,827	5	\$	792,593	4
泛亞電信	1,093	3,418	5		924,134	4
東信電訊	202	2,878	1		63,690	-
台灣客服		9,01 <u>5</u>	-		12,092	-
	<u>\$2,430</u>),138		<u>\$1</u>	,792,509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提供電信及維運管理等服務,收款期間平均約為二個月。

2.營業成本

	九十	四年上	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佔營業			佔營業	
	金	額	成本%	金	額	成本%	
台灣固網	\$ 40	6,488	4	\$ 35	0,993	4	
泛亞電信	31	6,990	3	30	1,818	3	
東信電訊	9	2,563	1	6	1,660	1	
弘運科技			-	20	0,000	2	
	<u>\$ 81</u>	6,041		<u>\$ 91</u>	<u>4,471</u>		

上開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電信及維運服務,付款期間平均約為二個月。

3.財產交易

出售固定資產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交
 易
 標
 的
 交
 易
 金
 額

 台灣固網
 電信設備、其他設備
 \$2,093,154

 及遞延費用

上述資產之處分,係按一般市價行情價格出售,處分利益為70,085 仟元。

購入固定資產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交
 易
 標
 的
 交
 易
 金
 額

 弘運科技
 電信設備
 \$2,580,000

上述資產之購置,係按一般市價行情價格購入。

4.營業租賃收入

	租 賃 標 的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台灣客服	湯城、台中辦公室及 電信設備	\$ 48,427	\$ 81,138
台灣固網	基隆路、台中、中和 及湯城辦公室、基 地台等	16,214	18,590
台灣電店	各營業場地等	7,398	11,815
台灣精碩	湯城辦公室及電信設	<u> </u>	11,979
	備等		
		<u>\$ 72,039</u>	<u>\$123,522</u>

上開租賃事項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收取。

5.銀行存款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佔各該			佔各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1)銀行存款				-		
台北富邦銀行	\$ 2	<u> 275,600</u>	4	<u>\$ 1</u>	102,380	9

	九-	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一	卜三年六月	三十日
			佔各該			佔各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2)質押定存單						
台北富邦銀行	\$	145,000	100	<u>\$1</u>	<u>,360,000</u>	100
(3)定期存款						
台北富邦銀行	<u>\$</u>		-	<u>\$</u>	52,000	5
6. 應收及應付款項						
	九-	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一	卜三年六月	三十日
			佔各該			佔各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1)應收帳款						
台信電店(註)	\$	266,924	5	\$	_	-
泛亞電信		172,740	3		232,070	4
台灣固網		78,135	1		55,292	1
東信電訊		25,812	-		573	-
弘運科技		16,663	_		198	_
台灣電店		-	_		378,643	7
其 他		11,182	-		5,681	-
	Ċ	571 456		Ċ	679 457	

註:主係應收台灣電店於合併消滅前代收本公司通訊收入。

	九十四年六月	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佔各該		佔各該	
	金 額	科目%	金額	科目%	
(2)其他應收款					
台灣固網(註一)	\$1,104,408	55	\$ 13,118	-	
泛亞電信(註二)	379,986	19	3,211,918	91	
台信電店	339,822	17	74,707	2	
東信電訊	16,286	1	-	-	
台北富邦銀行	11,125	1	3,559	-	
台灣客服	1,658	-	11,879	-	
台灣電店	-	-	184,899	5	
弘運科技	_	-	18,317	1	
其 他	1,534	-	2,496	-	
	<u>\$1,854,819</u>		<u>\$3,520,893</u>		

註一: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主係應收出售傳輸網路設備

之款項。

註二: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主係應收減資款。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佔各該			佔各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3)應付帳款						
台灣固網	\$	44,826	4	\$	-	-
泛亞電信		17,667	1	_	141,791	10
	\$	62,493		\$	141,791	
(4)應付費用						
台信電店	\$	287,517	10	\$	-	-
台灣客服		92,952	3		192,995	10
台灣固網		87,398	3		108,441	5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						
大基金會		12,200	-		12,500	1
台灣電店		-	-		278,863	14
台灣精碩	_	400.007	-	_	70,389	4
/c \甘/山庇/ /+=b	\$	480,067		\$	663,188	
(5)其他應付款	^	4.47.000	4	^	000 040	0
台灣固網	\$	145,968	1	\$	338,349	3
泛亞電信		118,315	1		73,165	1
台信電店 台灣電店		92,129	1		-	-
口/写电/山	Ċ	25G 419	-	\$	28,983	-
(6)其他流動負債 - 代收款	ş	356,412		ş	440,497	
項						
泛亞電信	S	120,923	39	\$	10,038	4
台灣固網	Ų	19,227	6	Ų	26,152	11
台北富邦銀行		12,698	4		12,767	5
диодуржиз	\$	152,848	-	\$	48,957	· ·
	<u>*</u>	102,010		<u>*</u>	10,007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	ト坐任
7.佣金支出		7011	<u> </u>		701——	<u> </u>
台灣客服		\$	24,323		\$ 1	3,553
台灣電店		•	15,395		•	3,431
弘運科技			286		*	2,974
3421132		\$	40,004		\$ 1,12	
					<u> </u>	<u>-,,,,,,,,,,,,,,,,,,,,,,,,,,,,,,,,,,,,</u>
8.勞 務 費						
台灣客服		\$ 4	70,855		\$ 51	3,889
台灣電店		1	74,732		5	1,456
台灣精碩			-		11	2,989
台灣固網			<u>-</u>		1	<u>5,000</u>
		\$ 6	<u>45,587</u>		<u>\$ 69</u>	<u>3,334</u>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9.保 險 費 富邦產險	<u>\$ 60,962</u>	<u>\$ 89,393</u>
10.捐 贈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 基金會	<u>\$ 12,200</u>	<u>\$ 12,500</u>
11.修 繕 費 台灣精碩	<u>\$</u>	<u>\$ 16,300</u>
12.帳單及廣告文宣印製費 台灣精碩	<u>\$</u>	<u>\$ 56,233</u>

13.背書保證

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台信電店借款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135,000 仟元及 1,350,000 仟元。

14.其 他

- (1)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八日以每張 131,800 元之價格向富邦證 券買回本公司發行在外之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750 張,交易 總價款為 98,850 仟元,買回損失共計 17,341 仟元。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以每張 130,000 元向富邦證券買回本公司發 行在外之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9,806 張,交易總價款為 1,274,780 仟元,買回損失共計 171,017 仟元。
- (2)本公司與台灣電店簽訂委託銷售電信資費產品合約,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委託代銷電信資費產品等金額計891,147仟元。
- (3) 截至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向台灣電店收取本票500,000 仟元作為該公司門號代銷合約及貨款額度保證金之用。
- (4)本公司與弘運科技簽訂 GSM-1800 系統工程合約,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向該公司收取 630,000 仟元保證票據作為履約保證之用。

- (5)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下半年度與富邦銀行簽訂聯名卡發行合作契約,推薦本公司用戶使用富邦銀行信用卡,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認列相關收入 14.800 仟元。
- (6)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每股 18.12 元出售台灣電店公司普通股 11,364 仟股予台信電店公司,交易總價款計 205,924 仟元。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固定資產 - 帳面淨額	\$ 27,435,851	\$ 31,033,283
閒置資產(註)	598,519	-
出租資產 - 帳面淨額	182,037	201,237
定期存單	145,000	1,360,000
未攤銷費用 - 帳面淨額	_ _	<u>411</u>
	<u>\$ 28,361,407</u>	<u>\$ 32,594,931</u>

註:係未減除累計減損之帳面淨值。

主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為擴充用戶容量與增進網路品質,並提供用戶更多元且完整的服務項目,於九十一年十二月與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第六期系統設備及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1,300,000 仟元及1,200,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其依設備及工程完工進度已付款金額分別計 780,000 仟元及 720,000 仟元。
- 二本公司為提供用戶 3G 服務,並提供用戶更先進且完整的無線寬頻數據服務,於九十一年十二月與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3G 第一期網路新建設備及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2,000,000 仟元及1,800,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其依設備及工程完工進度已付款金額分別計 1,500,000 仟元及 1,350,000 仟元。

- 三本公司為強化 3G 訊號之涵蓋強度及涵蓋範圍並增強 3G 之服務功能 與項目,於九十三年九月與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3G 系統之擴建 工程合約,合約價款為 4,800,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其依契約付款條件已付款金額計 680,220 仟元。
- 四本公司為提供用戶更佳的通話品質以及更多元化的服務功能,於九十三年九月與西門子簽訂現有網路設備之升版及優化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設備款 US17,310 仟元及工程款 NT67,472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其依契約付款條件已付款之金額分別計US10.267 仟元及 NT15.783 仟元。
- (五)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與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東信電訊公司)及其主要股東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東元電機公司)簽訂股權購買備忘錄,並於九十三年八月再與東元電機公司簽訂股份收購契約書,分二階段收購東信電訊公司股份。第一階段以每股 13.5243 元取得東信電訊公司 67%股權,第二階段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後第十二至十六個月內,本公司及東元電機公司得分別依其意願進行剩餘股權之交易。第一階段股權收購作業已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本公司並取得東信電訊公司五席董事及一席監察人。另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與東元電機公司簽訂股份收購契約書增補協議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每股現金 14.6797 元再次取得 17.65%之股權,交易總價為 700,859 仟元。
- (六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自九十四年三月一日起與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經營服務合約。
- 出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訂立之重大租賃合約於未來 各年度之應付租金(以目前租金水準計算)如下:

到	期	年	度	金		額
九十四年	七月一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	9,958	
九十五年	度				20,074	
九十六年	度				17,509	
九十七年	度				7,062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方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方	六月三十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資產	\$ 14,121,852	\$ 14,121,852	\$ 11,484,838	\$ 11,484,838
短期投資	9,377,477	12,897,300	13,811,119	16,429,290
長期投資	22,869,205	-	22,862,367	-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部分)	19,609,417 19,279,834	19,609,417 19,667,980	16,130,513 27,933,424 12,000,000	16,130,513 29,080,038 12,000,000
衍生性金融商品	-	(194,811)	-	(222,43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短期金融商品(除短期投資外)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收及應付利息、質押定存單及應付款項。
- (二)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三) 長期投資因無市價可供參考,故未列示公平價值。
- 四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同,故以帳面價值 為公平價值。
- (五)應付公司債以櫃檯買賣中心六月份佰元平均參考價計算公平價值。
- (出衍生性金融商品係利率交換合約,其公平價值係以銀行所提供之市 價評估資料作為計算之依據。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 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亖附註揭露事項

-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 十以上: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與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區間利率換取固定利率,每六個月結算一次,用以規避應付公司債採浮動利率計息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係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其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1)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本公司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之利率波動風險而從事上述之利率交換合約,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利益 14,970 仟元及 71,989 仟元,帳列利息費用之減項。

(2)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於結算日就當期應收取或給付之利息差額交割,因是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係為規避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訂定 之利率交換合約係約定以淨額交割,預期現金需求金額並不重 大,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亦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4)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 利率波動之風險,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 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固定利率交換合約作為避險工具,並作 定期評估。

⑤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象對單一企業本期最高背書
書保證之限額保證餘額 者被 書 保 證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稱公 背書保證金額 名 註 名 稱關 司 值 之 比 率 0 本公司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420,017 \$ 600,000 S 135.000 \$ 135,000 0.17% \$78,083,051

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對其投資之金額為 限。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列科目用 註 金 額持 股 %市價(註一 面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精銳中小基金 短期投資 10.000 S 100.300 57.300 (註二)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投資 12.840,000 (註三) 200.000 9.277.177 2.07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4.300 1.001.560 99.99 1.468.891 長期投資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37.000 6.758.365 4.129.069 9.87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328,645 11,610,652 92.32 5.617.794 子公司 長期投資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29,566 3,174,053 84.85 2,731,058 Bridge Mobile Pte Ltd. 長期投資 1.000 32.160 31.620 12.50 單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99.99 1.663.790 1.650.005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556,271 99.99 556,296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99.99 308.906 308.904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06,531 99.99 425,176 台信電店股份有 股 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6.998 67.731 5.21 - (註四)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89.732 582.614 95.88 584.462 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375 3.265 1.51 - (註四) - (註四)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803 8,031 3.76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註四) 3,000 25.144 3.00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長期投資 30,000 396,562 25.00 398,53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4.780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4.900 46.013 0.08 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1,200 12.00 (註四) 預付股款 台倚數位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股款 2.495 台灣客服科技股 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孫公司 長期投資 300 2,790 2,790 100.00 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孫公司 長期投資 300 2.861 100.00 2.861 有限公司

(接次頁)

TT & T Holdings Co., Ltd.

孫公司

長期投資

2.600

82.452

100.00

82,452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仟 單 位 /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市價(註一)	備註
TT & T 股 單							
Holdings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	US\$ 1,511	50.00	US\$ 1,511	
Co., Ltd.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	US\$ 900	100.00	US\$ 900	
泛亞電信股份有 股 票							
限公司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長期投資	3,000	24,814	2.50	39,853	
東信電訊股份有 股 票							
限公司 Yes Mobile Holdings	-	長期投資	0.07	-	0.19	-	
Company							

註一:除另予註明外,係按最近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二:按九十四年六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三:按九十四年六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

註四:截至報告出具日,尚無法取得該公司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權淨值資料。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帳列科日	交易對象	閣 (系 新	初		λ					期	末 金 額
R RCA-	及 名 稱	TK /3 11 H	人勿되家	ו ניפו	^新 仟單位 / 仟股	金額 額	仟單位 / 仟股	金 額	仟單位 / 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仟單位 / 仟股	金 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6,904	\$ 100,979	47,534	\$ 700,000	54,438	\$ 803,027	\$ 800,979	\$ 2,048	-	\$ -
	荷銀精選基金	短期投資	-	-	45,421	500,000	18,059	200,000	63,480	702,915	700,000	2,915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38,953	601,186	38,625	600,000	77,578	1,206,209	1,201,186	5,023	-	-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6,814	100,000	-	-	6,814	100,482	100,000	482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35,909	500,000	35,675	500,000	71,584	1,003,485	1,000,000	3,485	-	-
	倍立寶元基金	短期投資	-	-	16,918	200,000	16,824	200,000	33,742	401,281	400,000	1,281	-	-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3,754	200,000	13,754	200,234	200,000	234	-	-
	匯豐富泰二號債券	短期投資	-	-	-	-	29,062	400,000	29,062	400,545	400,000	545	-	-
	基金													
	富邦全球不動產基	短期投資	-	-	-	-	10,000	100,000	10,000	99,400	100,000	(600)	-	-
	金													
	建弘全家福基金	短期投資	-	-	3,129	500,00	1,244	200,000	4,373	704,470	700,000	4,470	-	-
	<u>股 票</u>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	長期投資	-	-	181,278	2,520,293	48,288	708,852	-	-	-	-	229,566	3,174,053
	公司													(註)
泛亞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元大萬泰基金	短期投資	-	-	31,644	430,000	10,971	150,000	42,615	582,774	580,000	2,774	-	-
	匯豐富泰二號債券	短期投資	-	-	-	-	30,189	415,000	30,189	415,695	415,000	695	-	-
	基金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0,404	150,000	-	-	10,404	151,058	150,000	1,058	-	-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13,635	200,000	-	-	13,635	201,065	200,000	1,065	-	-
	摩根富林明JF台灣	短期投資	-	-	19,554	290,000	-	-	19,554	291,266	290,000	1,266	-	-
	債券基金													
	摩根富林明JF第一	短期投資	-	-	21,276	290,000	-	-	21,276	292,105	290,000	2,105	-	-
	債券基金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28,238	400,000	-	-	28,238	401,680	400,000	1,680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22,653	350,000	25,784	400,000	48,437	751,760	750,000	1,760	-	-
	富邦如意三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9,192	110,000	9,192	110,219	110,000	219	-	-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E 전 1 1의 III	交易對象	思 亿	期 仟單位/仟股		初	買		,	入賣						出	期			末
貝、貝乙公司	及 名 稱	TK グリ 作 日	义勿到家	節 節	仟單位 / 仟股	金	額	仟單位/仟股	金	ž.	額仟單位/仟股	售	ſ	賈帳	面成本	處分	(損)益	仟單位	/ 仟股	金	額
東信電訊股份	受益憑證																				
有限公司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23,622	\$ 3	35,117	14,888	\$	212,000	38,510	\$	548,210	\$	547,117	\$	1,093		-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13,763	2	12,936	8,510		132,000	22,273		346,574		344,936		1,638		-		-
	建弘全家福基金	短期投資	-	-	936	1	49,827	1,517		243,500	2,453		395,369		393,327		2,042		-		-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5,626		62,068	8,053		89,000	13,679		151,292		151,068		224		-		-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670		24,500	6,246		92,000	7,916		116,660		116,500		160		-		-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2,661		40,000	8,886		134,000	11,547		174,458		174,000		458		-		-
台信電店股份	受益憑證																				
有限公司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9,748	1	50,000	-		-	9,748		151,803		150,000		1,803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13,431	1	90,000	-		-	13,431		191,772		190,000		1,772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7,180	1	00,000	-		-	7,180		100,856		100,000		856		-		-

註:金額已調整退回購買股權價款 97,897 仟元、現金股利 160,249 仟元及投資利益 203,054 仟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 收 (付)票據、帳款之 情 形 及 原 因 交 易 情 進 (銷 貨 易 對 象關 註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備 之 司 公 進(銷)貨金 額貨 之 比 率授 信 期 間單 價授 信 期 間餘 額票據、帳款之 比率(%)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 子公司 依合約條件收款 (\$ 1,093,418) S 172,740 3 公司 谁 依合約條件付款 1) 316.990 3 17,667)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銷 貨 (1,124,827)5) 依合約條件收款 78.135 1 公司 投資公司 進 貨 406.488 4 依合約條件付款 44.826) 4)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 子公司 綃 眥 依合約條件收款 202,878) 1) 25,812 公司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80.609) 96) 依合約條件收款 212.951 78 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 本公司 母公司 綃 貨 依合約條件收款 171.233 316,416) 14 公司 進 貨 依合約條件付款 865.620 35 284,314) 66)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499.931) 56) 依合約條件收款 94.274 43 有限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45,515 依合約條件付款 24,459) 16) 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提 列 備 抵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交 象關 係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週 轉 易 對 額處 理 方 式期後收回金額呆 金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00 Ś 457 Ś \$ 172,740 其他應收款 379,986 36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104.408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266,924 (註) 134,411 其他應收款 339.822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12,951 2.02 124,137

註:應收帳款主係代收電信資費等,故不適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15 cc + 11L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オ	Ę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4.5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貧 公 司 名	構 所 住 地	區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本 期 期 ラ		段數(仟股)		帳 面 金 額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備	註
本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日 台北市	固定網路業務	\$ 4,410,000	\$ 4,410,000	637,000	9.87	\$ 4,129,069	\$ 373,026	(\$ 112,558)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日 台北市	電信器材批發、零售	1,420,017	1,420,017	44,300	99.99	1,001,560	15,690	51,011	
			業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1,505,042	1,505,042	-	99.99	1,650,005	2,495	3,186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525,045	525,045	-	99.99	556,271	965	2,382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330,048	330,048	-	99.99	308,904	510	(21,095)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604,981	604,981	-	99.99	406,531	770	769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10,408,388	10,408,388	328,645	92.32	11,610,652	1,492,252	1,150,437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3,062,609	2,451,654	229,566	84.85	3,174,053	366,783	203,054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電子資訊資料服務業	327,146	327,146	89,732	95.88	582,614	25,034	不適用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纜安裝工程及電信 工程等	409,200	409,200	30,000	25.00	396,562	37,917	不適用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日 台北市	固定網路業務	49,000	49,000	4,900	0.08	46,013	373,026	不適用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纜安裝工程及電信 工程等	30,000	30,000	3,000	2.50	24,814	37,917	不適用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 人股份有限公司	理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3,000	300	100.00	2,790	(161)	不適用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 人股份有限公司	理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	300	100.00	2,861	(139)	不適用	
	TT&T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83,532	42,669	2,600	100.00	82,452	352	不適用	
TT&T Holdings Co., Ltd.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序 公司	大連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 集、教育訓練業 務、諮詢顧業務	US\$ 1,511	-	-	50.00	US\$ 1,511	-	不適用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序公司	艮 廈 門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 管理應用系統和資 訊管理系統開發、 安裝、維護、技術 支援、人員培訓及 相關資訊諮詢服 務。	US\$ 900	-	-	100.00	US\$ 900	-	不適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土要營業項目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匯 出收 回	台 繼 匯 虫 思 鴰 武 問 垶 坎 咨	本期認列期末投資截至本期止已投資(損)益帳面價值匯回投資收益
大連信開客服科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 技有限公司 成、教育訓練業務、 諮詢顧問業務	RMB 25,005 (NTS 95,544)		s - s -	US\$ 666 本公司孫公 (NT\$ 21,059) 本公司孫公 司間接持 股 50%	
廈門台富客服科 技有限公司 「技有限公司」 「理應用系統和資訊管」 理系統開發、安裝、 維護、技術支援、人 員培訓及相關資訊諮	US\$ 900 (NT\$ 28,458)	公司 孫公司(台灣客服 US\$ 634	US\$ 266	US\$ 900 本公司孫公 (NT\$ 28,458) 司間接持 股100%	

本	期	期	末り	累 計	自	台	灣	淮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投	į	巹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赴	大	陸	地	品	投	資	限	額
			τ	JS\$ 1	,566							註	四						註四				

註一: 本表所列金額係按九十四年六月底匯率 US\$1 = NT\$31.620, RMB1 = NT\$3.821 換算新台幣。

註二: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入第三地區公司之投資股款 US\$ 1,300 仟元,分別投資大連信開客服公司 US\$ 666 仟元及廈門台富客服公司 US\$ 634 仟元。

註三: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包含第三地區公司以技術作價之投資金額 US\$ 845 仟元。

註四:係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之轉投資。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一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且	到	期	日	金		額
附賣回政府債券		94.	7.1-94.8.	8		\$ 5,149,799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72,829	
支票存款						32,675	
外幣存款							
(美金 530,678.92 元	;,匯						
率按 31.62 元)						16,760	
(歐元 794,681.89 元	;,匯						
率按 38.17 元)						30,333	
						452,597	
定期存款	ᅋ	04.5		20			
(美金10,553,835.07元,	進平	94.7	7.6-94.8.2	ZZ		000 710	
按 31.62 元)	<u> </u>	04.5	770404	24		333,713	
(歐元 10,112,529.59 元, #2.30.17 三)	進平	94.7	7.7-94.8.2	24		005 005	
按 38.17 元)						385,995	
						719,708	
庫存現金						10,872	
週 轉 金						3,005	
						<u>\$ 6,335,981</u>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投資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單價為新台幣元

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仟股/仟單位	取 得 成 本	市價 - 單價	市價 - 總金額
上市公司股票 中華電信		200,000	\$ 9,277,177	\$64.20	\$12,840,000
受益憑證 富邦精銳中小基:	金	10,000	100,300 \$ 9,377,477	5.73	57,300 \$12,897,300

註:短期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鰯	係 人				
	台信電店			\$ 266,924	4
	泛亞電信			172,740	0
	台灣固網			78,13	5
	東信電訊			25,812	2
	弘運科技			16,663	3
	其他(註)			11,182	<u>2</u>
	小計			571,450	<u>6</u>
非國	關係人				
	中華電信			1,104,222	2
	其他(註)			4,099,380	<u>0</u>
				5,203,602	2
	減:備抵呆帳			$(\underline{}405,555$	<u>5</u>)
				4,798,04	<u>7</u>
	合 計			<u>\$ 5,369,503</u>	3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出售資產價款		\$	1,104,526	
應收長期投資處分價款			205,924	
應收代收付款項			196,417	
其他(註)			499,998	
		\$	2,006,865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額

期

末

餘

												****	•	四小 百只	
		期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其	月	減 少	採權益法評價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
	每股面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朋	ያ)	金額(註一)	之驅數(註二)	股數 (仟股)	(%)	金 額	淨值(註三)
採權益法評價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328,645	\$13,056,50	07	-	\$	-		-	\$ 2,596,292	\$ 1,150,437	328,645	92.32	\$11,610,652	\$ 5,617,794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637,000	4,256,79	98	-		-		-	-	(127,729)	637,000	9.87	4,129,069	6,758,365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181,278	2,520,29	93	48,288		610,955		-	160,249	203,054	229,566	84.85	3,174,053	2,731,058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	-	1,646,81	19	-		-		-	-	3,186	-	99.99	1,650,005	1,663,790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44,300	941,56	66	-		-		-	-	59,994	44,300	99.99	1,001,560	1,468,891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	-	553,88	89	-		-		-	-	2,382	-	99.99	556,271	556,296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	-	405,70	62	-		-		-	-	769	-	99.99	406,531	425,176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	-	323,81	18	-		-		-	-	(14,914)	-	99.99	308,904	308,906
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		-	98		1,895		98	78	(1,817)	-	-	-	-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			11,364		205,924	11,30	34	205,924		-	-		-
小計			23,705,45	<u>52</u>		-	818,774			2,962,543	1,275,362			22,837,045	
採成本法評價															
Bridge Mobile Pte Ltd.	US\$ 1	-		-	1,000		32,160		-	-	-	1,000	12.50	32,160	31,620
預付股款															
দ্রাগ্রহক্ত Bridge Mobile Pte Ltd.		_	32,10	60						32,160					
A 計		-	\$23,737,61		-	9	850,934		-	\$ 2,994,703	\$ 1,275,362	-		\$22,869,205	-
			<u>\$23,737,0</u>	12		<u>y</u>	030,334			<u>3 2,334,703</u>	3 1,273,302			<u> </u>	
註一:採權益法評價本期減少包括															
(1)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	> B∆ ∓ii	S	2,756,541												
(2) 本期出售	ניז אנו ז	3	205.924												

(1)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 2,756,541 (2) 本期出售 205,924 (3) 吸收合併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 \$ 2,962,543

註二:採權益法評價之調整數包括

註三:除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及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外,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長期投資並無質押之情事。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本	期變	動	
	期初餘額	增 加 金 額	減 少 金 額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3,429,769	\$ -	\$ 29,834	(\$ 244,566)	\$ 3,155,369
房屋及建築	2,069,821	-	46,685	(141,215)	1,881,921
電信設備	65,809,396	-	-	(123,270)	65,686,126
辦公設備	182,588	8,193	53,753	3,319	140,347
租賃資產	1,276,190	-	-	-	1,276,190
其他設備	1,093,214	30,965	18,036	12,694	1,118,837
小計	73,860,978	<u>\$ 39,158</u>	<u>\$ 148,308</u>	$(\underline{\$} \ 493,038)$	73,258,790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182,987	\$ 20,074	\$ 5,976	(\$ 19,256)	177,829
電信設備	17,359,525	2,093,310	-	(66,931)	19,385,904
辦公設備	122,829	11,163	48,128	1,784	87,648
租賃資產	164,841	31,905	-	-	196,746
其他設備	494,109	89,302	14,785	$(\underline{} 66)$	568,560
小計	18,324,291	<u>\$2,245,754</u>	<u>\$ 68,889</u>	$(\underline{\$} \underline{\$4,469})$	20,416,687
	55,536,687				52,842,10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653,925	<u>\$1,879,553</u>	<u>\$</u>	$(\underline{\$} \underline{42,470})$	6,491,008
固定資產淨額	\$60,190,612				<u>\$59,333,111</u>

註一:帳面淨額 27,435,851 仟元之電信設備業已提供作為發行公司債之擔保品。

註二: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共同投保金額為 46,389,340 仟元。

註三: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本年度增加金額中包括利息資本化金額計 54,356 仟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非營業用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成本	累積折舊	淨 額
出租資產			
土 地	\$ 1,215,755	\$ -	\$ 1,215,755
房屋及建築	676,930	69,351	607,579
電信設備	436,488	143,837	292,651
其他設備	70,131	54,121	16,010
	<u>\$ 2,399,304</u>	<u>\$ 267,309</u>	2,131,995
未攤銷費用-淨額			
網路配線工程等			37,616
			2,169,611
閒置資產			
土地	\$ 247,945	S -	247,945
一 房屋及建築	145,658	19,487	126,171
電信設備	2,577,235	796,010	1,781,225
其他設備	39,661	29,464	10,197
	\$ 3,010,499	\$ 844,961	2,165,538
減:累計減損		<u> </u>	(1,923,970)
			241,568
合 計			\$ 2,411,179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商</u> 名 稱 <u>金 額</u>

 交通部電信總局
 \$ 1,011,914

<u>\$1,263,80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匑	頁
佣金		\$	702,003	
薪資及獎金			603,095	
維運工程費			436,090	
勞 務 費			246,794	
利 息			143,649	
其他(註)			635,186	
		<u>\$ 1</u>	2 <u>,766,81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u> 目</u>	金額
應付股利		\$ 12,146,850
應付設備款		1,257,809
應付工程款		688,608
應付員工紅利		394,939
應付營業稅		151,515
應付董監酬勞		63,936
其他(註)		905,582
		<u>\$ 15,609,239</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 公司債	受 託 機 構建華商銀信託部	發 行 日 期 90.2.1	選 本 付 息 辦 法 請參閱附註十一	年 利 率 (%) 5.31	發 行 總 額 \$ 3,000,000	已清償金額 8 1,500,000	<u>已買回金額</u> § -	已轉換金額 S -	<u>- 年內到期</u> \$ 1,500,000	<u>一年後到期</u> \$ -	<u>會</u>	据 保 情 形 由本公司提供行動電話 交換機設備及基地台 控制器設備等固定資 產抵押予聯貸案主辦 銀行,作為公司債發 行之擔保品。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 公司債	建華商銀信託部	91.12.13	請參閱附註十一	請參閱附 註十一	15,000,000	-	-	-	-	15,000,000	15,000,000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 公司債	建華商銀信託部	90.8.25	請參閱附註十一	-	10,000,000	-	2,184,700	6,232,600	-	1,582,700	1,582,700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 公司債	建華商銀信託部	91.8.16	請參閱附註十一	-	6,000,000	_	497,500	4,678,500	824,000	-	824,000	
					<u>\$ 34,000,000</u>	<u>\$ 1,500,000</u>	<u>\$ 2,682,200</u>	<u>\$ 10,911,100</u>	2,324,000	16,582,700	18,906,7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80,661	292,473	373,134	
合 計									<u>\$ 2,404,661</u>	<u>\$ 16,875,173</u>	\$ 19,279,834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行動電話服務收入			
網路互連收入(註一)		\$ '	7,948,757
通 話 費		•	7,886,697
月租費及設定費			7,035,004
		2:	2,870,458
其他營業收入(註二)			423,419
		<u>\$ 23</u>	<u>3,293,877</u>

註一:係其他電信業務經營者使用本公司電信網路之收入及國際電話接

駁費收入。

註二:係包括維運工程收入、帳務系統維運收入及代收代付勞務收入等。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項	目	金	額
行動電話服務成本			
網路互連成本(註一)		\$ 4,112,6	611
折 舊		2,123,7	781
維護用料及工程款		580,3	319
線路月租費		558,2	264
租金		555,0	026
特 許 費(2G)		457,4	185
頻率使用費		200,7	783
特 許 權(3G)		186,9	927
其他成本 (註二)		437,2	<u> 267</u>
		9,212,4	163
維運工程成本		122,1	<u>160</u>
		\$ 9,334,6	<u> 623</u>

註一:係支付其他電信經營者之空中時間費及網路接續費等。

註二:係維護通訊服務網路及其設備所需相關費用等。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合 計
佣金		\$ 2,513,921	\$ -	\$ 2,513,921
勞 務 費		668,067	110,459	778,526
薪 資		308,613	306,884	615,497
呆帳費用		-	298,229	298,229
手 續 費		14,478	254,193	268,671
其他(註)		391,128	530,812	921,940
		<u>\$ 3,896,207</u>	<u>\$ 1,500,577</u>	<u>\$ 5,396,784</u>

註:各項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一內部控制制度實施之說明及評估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之規定,業於必要之範圍內研究及評估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可信賴程度,藉以釐訂查核程序、抽查時間及範圍,俾對該公司之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其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表示意見。研究及評估之範圍,包括該公司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六)第01970號函規定,所訂定財務及會計人員之資格標準與任免辦法、交易循環之作業程序及重要物品保管等相關之制度。惟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之研究及評估,係以抽查方式辦理,並不保證所有該制度之缺失必能於研究及評估時全部發現。

本會計師於前述抽查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以致影響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二現金、銀行定存單及股票之盤點暨存貨之監盤情形

(一)現金、銀行定存單及股票之盤點

本會計師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七月一日派遣佐理人員至該公司上開資產保管處實地盤點,結果經與帳載有關紀錄核對或調節相符,盤點日至結算日間異動之憑證,經予抽核尚無不符。

二存貨盤點觀察前之規劃、觀察程序及結果:該公司無存貨,故不適用。

三各項資產及負債之函證情形:

	函 證	回函相符 及調節相						
項目	百分比	符百分比	其 亻	也 查	核	說	明	結論
銀行存款	100	100			-			滿意
短期投資	100	100			-			滿意
應收票據及帳款	30	95	未回函	函部分擇	要抽	核有關	關記	滿意
			錄憑	憑證或期	後收	款情刑	1	

(接次頁)

(承前頁)

項目	函 證 百分比	回函相符 及調節相 符百分比	其 他 查 核 說 明	結論
長期投資	100	87	未回函部分經核有關紀錄憑	滿意
			證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	100	-	滿意
長期借款	100	100	-	滿意

四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將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之說明:無。

五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九十三年		
項 目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百分比	說明
毛利率	59.93%	59.23%	1.18%	-
存貨週轉率	-	-	-	該公司無存貨,故不 適用。
應收帳款週轉率	7.83 次	7.02 次	11.54%	-

六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項目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仟 元)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仟 元)	變 動 金 額 (仟 元)	差 異 (%)	說明
處分固定資產利 益	\$ 71,047	\$ 2,872	\$ 68,175	2,374	主要係因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出售一批電信設備予台灣固網公司所致。
利息收入	21,439	10,367	11,072	107	主要係因九十四年上 半年度投資於附賣 回政府債券增加所 致。
處分投資利益 - 淨額	4,721	367,400	(362,679)	(99)	主要係因九十三年上 半年度處分部分中 華電信股票所致。
其他收入	197,046	93,031	104,015	112	主要係因九十四年上 半年度取得董監酬 勞及政府補助收入 增加所致。

(接次頁)

(承前頁)

上半年度上半年度變動金額差 目 (仟元) (仟元) (仟元) (%) 說 <u>處分固定資產損</u> \$ 184,469 \$ 22,025 \$ 162,444 738 係因九十四年上半年 失 度進行電信設備交 換及處分部分土地 與建築物所致。 淨現金流量 3,239,131 (762,669) 4,001,800 (525)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說 明如下: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 流入減少 424,714 仟 元,主要係因九十四 年上半年度支付所 得稅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流入增加 2,201,859 仟元,主要係因九十 四年上半年度購置

九十四年九十三年

致。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流出減少 2,224,655 仟元,主要係因九十 三年上半年度退還 用戶存入保證金所 致。

固定資產之支出減 少及出售固定資產 之現金流入增加所

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民國九十三年度財務報告 應行調整改進事項: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 有 偉 會計師 楊 民 賢

中 華 民 國 九十四 年 七 月 十九 日